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237

单位名称: 邢台市公安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市委、市政府、公安厅的指示;拟订、研究落实有关政策和实施意见;部署、指导、监督、检查全市公安工作。

(二)掌握影响社会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研究提出对策措施;组织、指导110接处警和公安信息工作。

(三)主管和指导经济、刑事犯罪等侦查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案件和涉外、跨地区重大案件以及上级交办案件的侦查工作。

(四)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籍、流动人口、居民身份证、危险物品、特种行业和内河水域,组织、协调对重特大治安事件和突发性事件的处置工作,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组织、指挥公安特警队的处突防暴工作。

(五)负责中国公民出入境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工作。

(六)负责本市行政区域内的消防监督管理工作;领导公安消防队承担灾害事故和其他以抢救人员生命为主的应急救援工作。

(七)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机动车辆、驾驶员管理工作;负责市区道路交通管理工作。

指导协调全市道路交通管理工作;负责指挥协调邢台市区和信都三大队、南和区大队、任泽区大队道路交通管理工作;负责直属交警队伍的思想、组织、人事工作;负责执法区域内道路交通秩序管理、公路治安秩序管理工作;按管理权限负责机动车和驾驶人的业务管理工作;负责处理执法区域内发生的道路交通事故,侦破交通肇事逃逸案件;负责辖区交通安全教育及各级交通安全组织的管理;对发生在辖区主干道路上的治安和刑事案件进行先期处置;加强道路治安巡查和防范,预防和制止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打击车匪路霸;接收指挥中心指令,负责辖区内接出警;接受群众报警和求助;检查各类嫌疑车辆和相关人员;按照指挥中心指令,堵截嫌疑车辆查缉逃犯;对交通道路突发事件进行先期处置,警戒现场,疏导群众,维护秩序;参加处置交通事故,维护秩序、抢救人员和财物。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6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邢台市公安局	行政机关	财政拨款
2	邢台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行政机关	财政拨款
3	邢台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信都三大队	行政机关	财政拨款
4	邢台市南和区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行政机关	财政拨款
5	邢台市任泽区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行政机关	财政拨款
6	第一看守所	行政机关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邢台市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962.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34.8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46,990.1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34.8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197.08	本年支出合计	58	48,225.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55.3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27.40
	30			61	
总计	31	48,552.44	总计	62	48,552.4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邢台市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197.08	48,197.08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46,962.20	46,962.20					
20402	公安	46,962.20	46,962.20					
2040201	行政运行	41,530.20	41,530.20					
2040219	信息化建 设	1,038.52	1,038.52					
2040220	执法办案	219.44	219.44					
2040221	特别业务	843.24	843.24					
2040299	其他公安 支出	3,330.80	3,330.80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1,234.88	1,234.88					
21208	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234.88	1,234.88					
2120803	城市建设 支出	1,234.88	1,234.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邢台市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225.03	28,096.24	20,128.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990.15	28,096.24	18,893.91			
20402	公安	46,990.15	28,096.24	18,893.91			
2040201	行政运行	41,558.15	28,096.24	13,461.91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038.52		1,038.52			
2040220	执法办案	219.44		219.44			
2040221	特别业务	843.24		843.2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330.80		3,330.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34.88		1,234.8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34.88		1,234.8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34.88		1,234.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邢台市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962.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34.8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6,990.15	46,990.1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34.88		1,234.8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197.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8,225.03	46,990.15	1,234.8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55.3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27.40	327.4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55.36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8,552.44	总计	64	48,552.44	47,317.56	1,234.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邢台市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6,990.15	28,096.24	18,893.9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990.15	28,096.24	18,893.91
20402	公安	46,990.15	28,096.24	18,893.91
2040201	行政运行	41,558.15	28,096.24	13,461.91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038.52		1,038.52
2040220	执法办案	219.44		219.44
2040221	特别业务	843.24		843.2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330.80		3,330.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 邢台市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784.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0.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089.54	30201	办公费	74.3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936.11	30202	印刷费	1.7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287.7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1.3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5.9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30.58	30206	电费	232.1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0.00	30207	邮电费	650.7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2.35	30208	取暖费	72.8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5.09	30211	差旅费	8.9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90.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4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8.7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23.20	30214	租赁费	29.4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9.7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91.44	30216	培训费	58.8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730.3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4.9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14.46	30224	被装购置费	4.1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2.1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0.4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9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9.6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14.94	30229	福利费	125.08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10.3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4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2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5,144.34	公用经费合计					2,951.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邢台市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34.88	1,234.88		1,234.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34.88	1,234.88		1,234.8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234.88	1,234.88		1,234.8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34.88	1,234.88		1,234.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邢台市

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邢台市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2.12	5.00	45.12	22.12	23.00	2.00	23.63	4.43	19.20		19.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8,552.44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257.73万元，下降0.53%，主要原因是xxxxxx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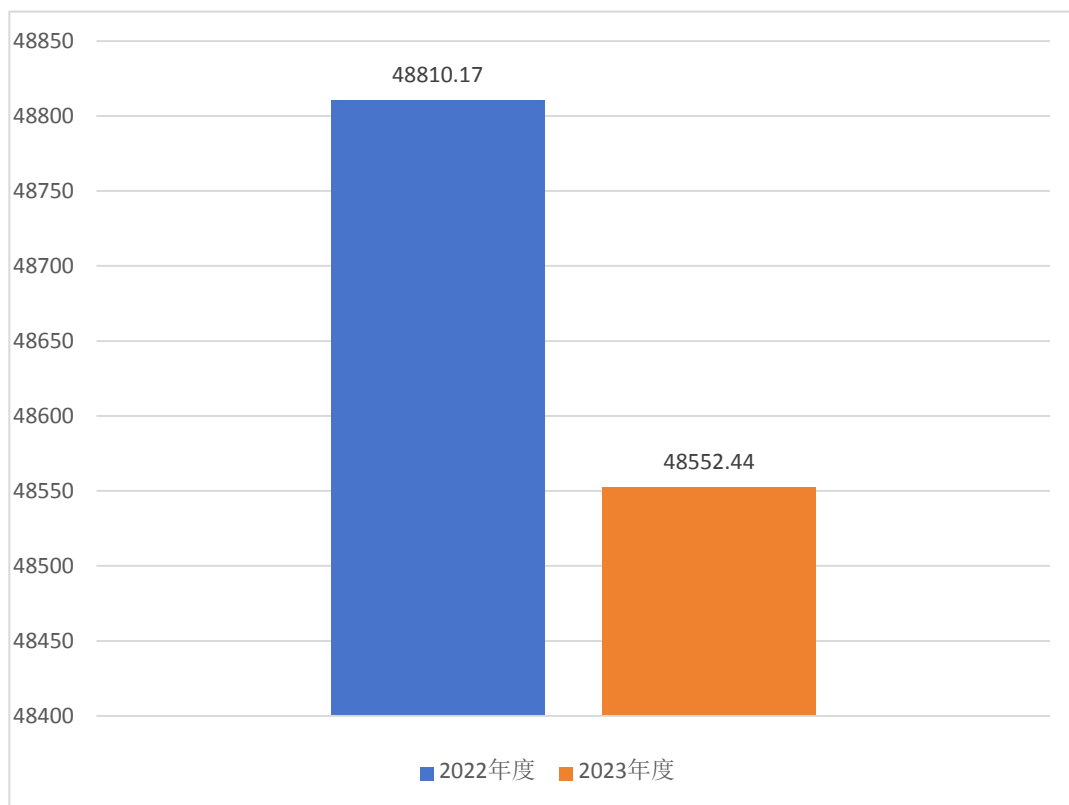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48,197.0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8,197.08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

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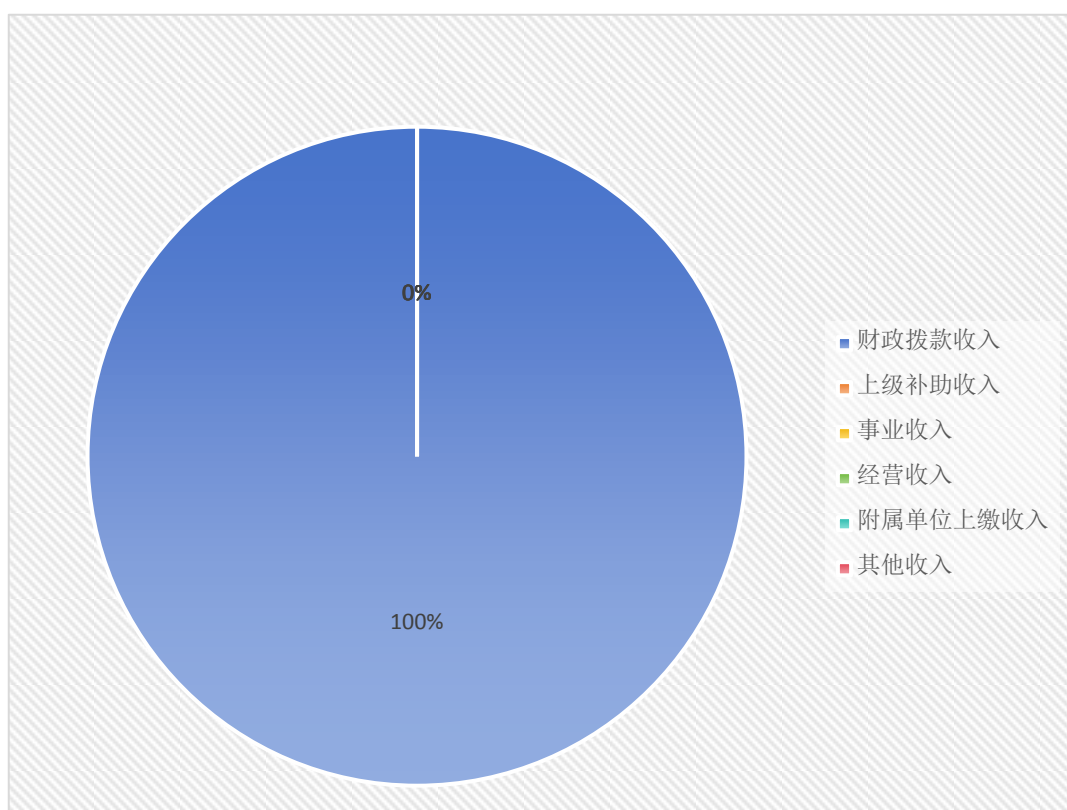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单位：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8,225.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096.24 万元，占 58.26%；项目支出 20,128.79 万元，占 41.7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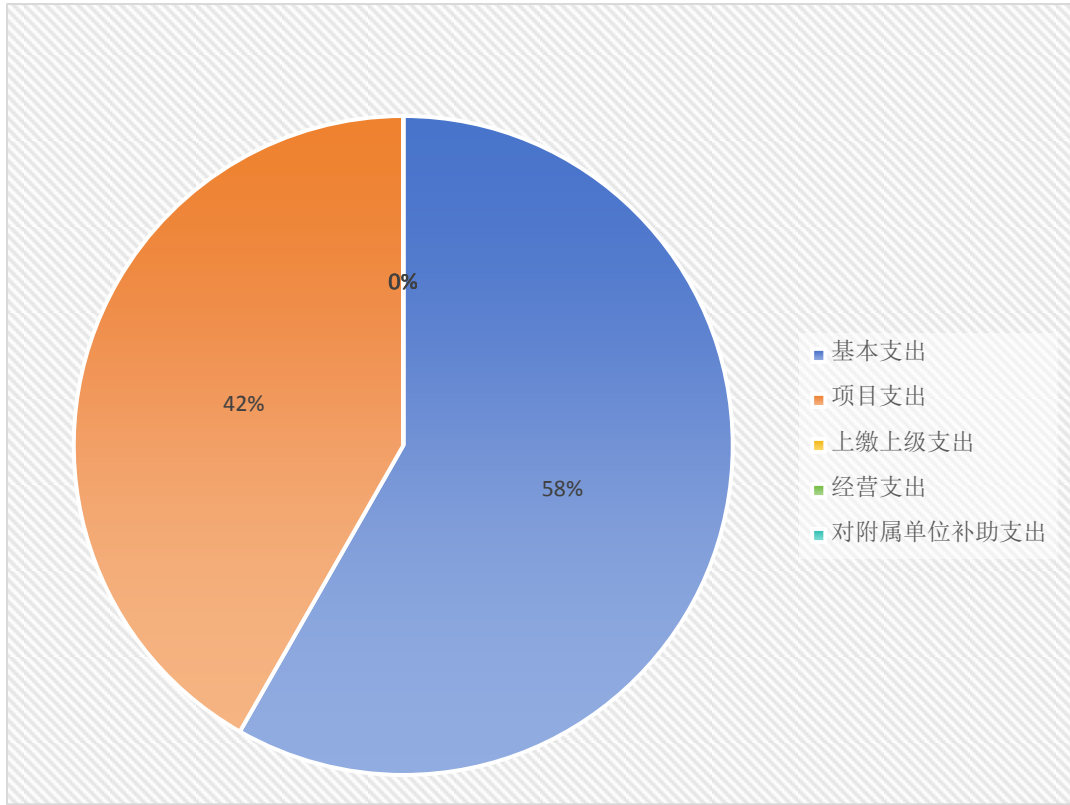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单位：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8,197.08 万元,比上年增加 604.04 万元,增长 1.27%, 主要是人员经费的增加; 本年支出 48,225.03 万元, 比上年增加 490.04 万元, 增长 1.03%, 主要是人员经费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6,96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4411.85 万元, 主要是 2023 年结转转移支付资金及 2024 年转移支付列入年初预算; 本年支出 46,990.15 万元, 比上年增加 4297.85 万元, 增长 10.07%, 主要是 2023 年结转转移支付资金及 2024 年转移支付列入年初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34.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807.81 万元，降低 75.51%，主要是城建资金减少，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1,234.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807.81 万元，降低 75.51%，主要是城建资金减少，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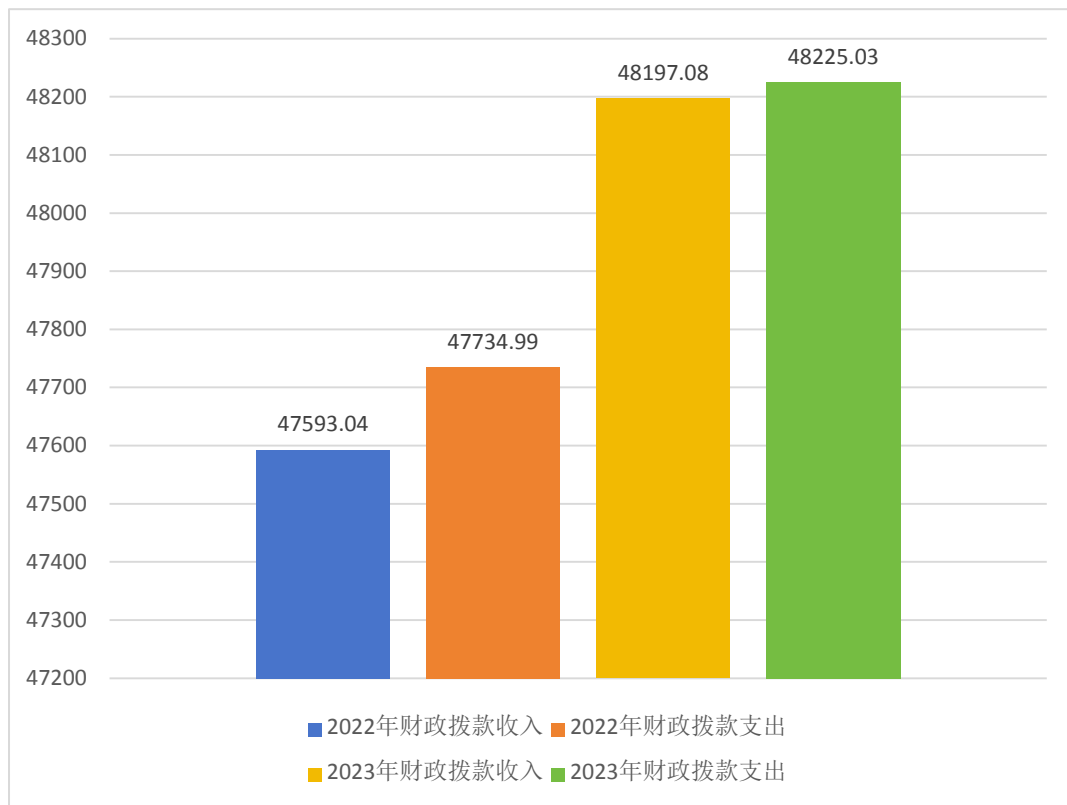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与上年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8,197.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62%，比年初预算增加474.2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进行了预算调整，增加了城市建设 项目经费；本年支出48,225.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68%，比年初预算增加474.2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进行了预算调整，增加了城市建设 项目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6,96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2%，比年初预算减少474.2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预算调减，减少了公用经费的支出；本年支出46,990.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8%，比年初预算减少474.2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预算调减，减少了公用经费的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34.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1234.8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 年进行了预算调增，增加了城市建设项目经费；本年支出1,234.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1234.8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 年进行了预算调增，增加了城市建设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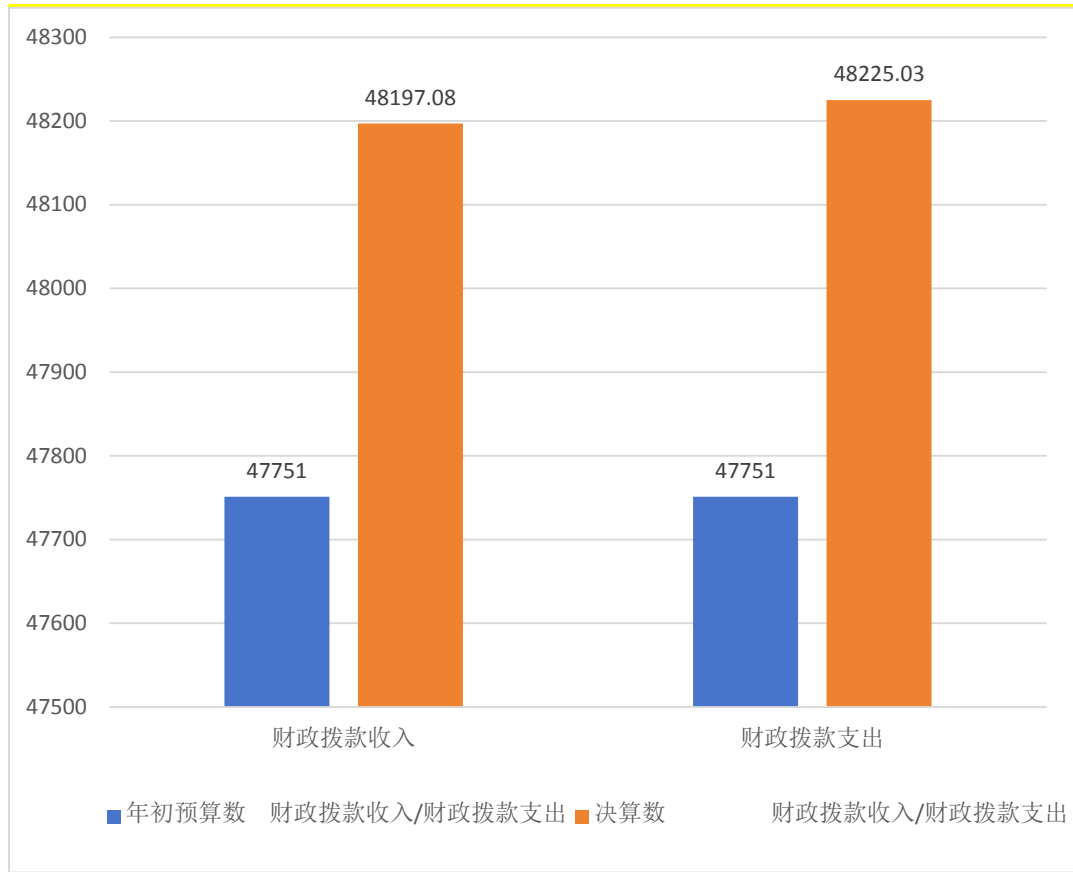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8,225.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46,990.15 万元，占 97.44%；城乡社区（类）支出 1,234.8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096.2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144.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951.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2.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34%，较预算减少 28.49 万元，降低 54.66%，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102.6 万元，降低 66.3%，主要是 2023 年不再将转移支付资金列支执法执勤车辆运行维护费用列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范围。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 4.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64%。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57 万元，

降低 2.38%，主要是公出国（境）费支出按实际产生费用列支较预算略有降低；较上年增加 4.43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 2023 年我单位有特警队员出境参加国际比赛。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共 1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5.12 万元，支出决算 1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55%，较预算减少 25.92 万元，降低 57.45%，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135.52 万元，降低 87.59%，主要是 2023 年不再将转移支付资金列支执法执勤车辆运行维护费用列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范围。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XX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 2023 年本部门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较上年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XX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99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9.2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5.92 万元，降低 57.45%，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135.52 万元，降低 87.59%，主要是 2023 年不再将转移支付资金列支

执法执勤车辆运行维护费用列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范围。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度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51.91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694.12 万元，降低 1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对基本运行经费进行了压减。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34.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0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3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3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3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67 辆，比上年减少 149 辆，主要是资产系统资产分类更新，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33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其他用车 30 辆，其他用车 主要是执法执勤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69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76 个，共涉及资金 27214.8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234.8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邢台市智慧交管项目及 道路交通安全设施提升及大数据采集管控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邢台市智慧交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邢台市智慧交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全面提升交通管控能力，创造良好道路交通秩序，满足了人民群众平安出行要求；二是打造了“善道平安，畅行致远”的现代化交管体系。完成情况良好。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邢台市智慧交管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37003-邢台市公安交通警察支队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000	到位数		1000.000000	执行数		10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全面提升交通管控能力,创造良好道路交通秩序,满足人民群众平安出行需求。					提升了交通管控能力,创造了良好的道路交通秩序,满足人民群众平安出行需求。					100.00	
	打造“善道平安,畅行致远”的现代化交管体系。					打造了“善道平安、畅行致远”的现代化交管体系。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项目数量	建设项目个数	20.00 =	1	个	1个	完成	20		
				项目验收合格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 ≥	98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依据项目建设计划及合同	10.00 ≥	98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建设项目成本	建设项目成本	10.00 ≤	1000	万元	1000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降低率	降低交通事故所产生的经	12.00 ≥	2	%	0.02	完成	12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畅通率	通过路口减少的时间/上年	12.00 ≥	2	%	0.02	完成	12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能源消耗	减少能源消耗量	1.00 文字描述			减少交通尾气污染和减少尾气污染	完成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5.00 文字描述			不涉及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交通标志的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道路交通安全设施提升及大数据采集管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道路交通安全设施提升及大数据采集管控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9.16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13.35万元,执行数为1234.88万元,完成预算的8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安装完善了道路电子监控等交通设施设备;二是升级改造了大数据管控系统及交通设施数据采集及分析系统。完成情况良好。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道路交通安全设施提升及大数据采集管控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37003-邢台市公安交通警察支队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1513.354744	到位数	1513.354744	执行数	1234.877544		81.6		
	其中:财政资金	1513.354744	其中:财政资金	1513.354744	其中:财政资金	1234.87754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安装完善新增道路电子监控等交通设施设备。					安装完善了新增道路电子监控等交通设施设备。				85.00	
升级改造大数据管控系统及交通设施数据采集及分析系统。					升级改造了大数据管控系统及交通设施数据采集及分析系统。				9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数量指标	安装电子警察数量	安装电子警察套数	0.80 ≥	4	套	0套	未完成	0.00
		数量指标	电子卡口数量	电子卡口套数	0.80 ≥	2	套	0套	未完成	0.00
		数量指标	智能抓拍数量	智能抓拍设备套数	0.80 ≥	2	套	0套	未完成	0.00
		数量指标	行人闯红灯设备	行人闯红灯设备套数	0.80 ≥	1	套	0套	未完成	0.00
		数量指标	路口采集系统设备	路口采集系统设备套数	0.80 ≥	1	套	0套	未完成	0.00
		数量指标	监理工程数量	监理工程个数	3.00 ≥	13	个	13个	完成	3
		数量指标	工程设计数量	工程设计个数	3.00 ≥	2	个	2个	完成	3
		数量指标	施划道路交通标线	施划道路交通标线平方米	3.00 ≥	86277	平方米	93537.52平方米	完成	3
		数量指标	安装标志标牌数量	安装标志标牌套数	3.00 ≥	296	套	1360套	完成	3
		数量指标	安装信号灯数量	安装信号灯组数	3.00 ≥	92	套	121套	完成	3
		数量指标	安装交通隔离护栏	安装交通隔离护栏米数	3.00 ≥	10000	米	15858米	完成	3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工程/全部工程*	3.00 ≥	99	%	1	完成	3
		时效指标	工程量完成率	实际完成工程量/计划完成	3.00 ≥	99	%	1	完成	3
		成本指标	安装电子警察成本	安装电子警察成本	0.80 ≤	200	万元	0万元	未完成	0.00
		成本指标	安装电子卡口成本	安装电子卡口成本	0.80 ≤	36.25	万元	0万元	未完成	0.00
		成本指标	安装智能抓拍设备成本	安装智能抓拍设备成本	0.80 ≤	12.4	万元	0万元	未完成	0.00
		成本指标	安装行人闯红灯设备成本	安装行人闯红灯设备成本	0.80 ≤	11.27	万元	0万元	未完成	0.00
		成本指标	安装路口采集系统成本	安装路口采集系统成本	0.80 ≤	27.56	万元	0万元	未完成	0.00
		成本指标	工程监理成本	工程监理成本	3.00 ≤	16.75	万元	16.75万元	完成	3
		成本指标	工程设计成本	工程设计成本	3.00 ≤	13.51	万元	13.51万元	完成	3
		成本指标	安装标牌成本	安装标牌成本	3.00 ≤	353.44	万元	353.44万元	完成	3
		成本指标	安装信号灯成本	安装信号灯成本	3.00 ≤	188.11	万元	188.11万元	完成	3
		成本指标	安装护栏成本	安装护栏成本	3.00 ≤	343.85	万元	343.85万元	完成	3
		成本指标	施划道路交通标线成本	道路交通标线成本	3.00 ≤	319.23	万元	319.23万元	完成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交通设施完好率	9.00 ≥	95	%	0.95	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畅通提高率	通过路口减少的时间/上年	9.00 ≥	5	%	0.05	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降低率	本年下降数量/上年事故数	9.00 ≥	1	%	0.01	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违法降低率	(本年交通违法次数-上	1.00 ≥	2	%	交通违法率未下降	未完成	0.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00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00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当年交通工作的整	10.00 ≥	90	%	0.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8.159968
		自评总分								89.1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因政府性基金收入不足，导致部分经费无法支出。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